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20〕154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疾控中心综合 实验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(代项目建议书)的批复

市卫健委:

你委《关于申请审批市疾控中心综合实验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(武卫函〔2020〕92号)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代项目建议书)等相关资料收悉。根据武汉市工程咨询部评估意见(武咨评〔2020〕359号),经研究并报市政府同意,现批复如下(项目代码 2020-420113-84-01-036339):

一、建设必要性

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发改委、卫健委、中医药管理局《关于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方案的通知》(发改社会〔2020〕735号),市委市政府《关于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

实施意见》（武发〔2020〕9号）精神，有利于加强我市疾控体系建设，提高其应对突发重大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预警、检测等能力，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

二、建设地点

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军山街官莲湖路

三、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

该项目建设1栋实验楼、1栋培训演练楼、1栋动物房与毒理楼。总建筑面积52000平方米，其中：地上建筑面积32000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20000平方米，主要建设P3实验室、P2实验室、生物安全实验室、培训教室、应急演练大厅、智能化应急物资储备库、动物房、洗消间等，配套建设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室外工程等。

四、总投资和资金来源

该项目估算总投资46581.53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38076.15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3277.40万元，预备费3308.28万元，专项工程费419.7万元（暂估），土地补偿费1500万元（暂估）。资金来源为抗疫特别国债10000万元，其余资金由市财政性资金统筹解决。

五、建设工期

计划建设工期2年6个月

六、项目法人

武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七、招标核准意见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（见附件）。

八、其他

规划、环保、消防等应严格执行国家建设程序有关规定。
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，完成后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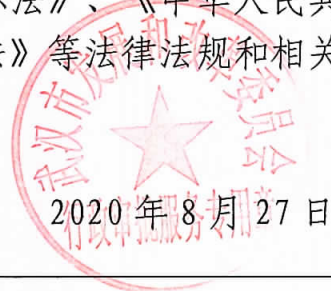
2020年8月27日



附件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
勘 察	✓			✓	✓		
设 计	✓			✓	✓		
监 理	✓			✓	✓		
建筑工程	✓			✓	✓		
安装工程	✓			✓	✓		
主要设备	✓			✓	✓		
重要材料	✓			✓	✓		
其 他	✓			✓	✓		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 核准。 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湖北省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投标行为。							

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8月27日印发

共印 12 份